

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

——宁德市致力打造生态宜居幸福之城

“重点流域国考断面优良水质比例,主要湖库、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达100%;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58,同比下降0.16……”

坚持以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环境问题整改和监管力度,不断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任务,1月—8月,福建省宁德市生态环境质量再交亮眼“答卷”。

治污攻坚,提升生态“颜值”

呵护蓝天碧水,擦亮生态底色。宁德市生态环境系统坚持系统谋划、源头治理,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宽广度,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碧海保卫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

打好蓝天保卫战,提升“气质”。指导督促11家钢铁企业落实超低排放改造,推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无组织VOCs废气收集治理工程;常态化开展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专项检查,并采取暂停联网、记分等措施,督促企业整改到位;加强大气环境监测、执法、管理“三联动”,帮扶指导涉气企业;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组织建筑工地、工业源专项巡查;指导推动柘荣县英山乡石古兰村、屏南县寿山乡寿山村、周宁县泗桥乡坂坑村等开展低碳村庄试点示范建设。

打好碧水保卫战,优化水质。开展水环境专项督察,持续推动水质指标较差的流域、重点湖库落实精准整治;紧盯中心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启动总投资17.13亿元的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工程,落实中心城区餐饮企业油水分离整治“回头看”,在中心城区重点河段持续开展监测;推动633个千人以下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整治,进一步保障饮用水水源地安全;制定下达2022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推动村庄加快项目实施,并跟踪评估村庄污水治理提升成效。

打好碧海保卫战,守护海蓝。对全市1046公里岸线和入海口上溯两公里范围的排污口开展全面排查、监测和溯源,摸排出各类入海排污口并分类进行整治。持续开展海漂垃圾治理,建立“源头减量—海上清理—堆场转运—岸上处置”全链条治理机制。深化拓展“海上统一环卫”机制,升级成“沿海一水一岸”模式,将28个沿海乡镇532个村庄的垃圾保洁和海漂垃圾清理统一委托相关公司,实行陆海统筹、一体化运作。在生态环境保护部召开的全国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宁德作为4个沿海地市代表之一,在会上作典型发言。

打好净土保卫战,确保土壤安全。督促污染地块落实好开发利用管控措施,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为重点,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

年行动,全市危废累计处置利用量40.59万吨,处置利用率100%。进一步强化医疗废物安全处置,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期间,累计出动700余人(次),对全市隔离点、中高风险区、定点医院进行督导,稳稳守住了疫情防控的“最后一道防线”。

多措并举,巩固治理成效

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同时,宁德市以党建引领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为主线,扎实推进中央、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强环境执法和监管,努力推进乡村生态振兴,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推动任务落实,牵头分解下达2022年度省市生态环保责任书任务,2021年度考核通报问题整改方案,强化跟踪调度、问题分析、指导推进。坚持一体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清水蓝天”“监督帮扶”、排污许可等专项行动,对1394家排污单位开展“双随机”抽查,动态更新执法正面清单企业136家,通过在线监控、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方式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467次,累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31件,罚款金额1634万元。深化“绿盈乡村”建设,结合各地实际情况,推动年度新建提升绿盈乡村共126个,持续开展生态示范创建,指导古田、屏南、寿宁等地进一步总结典型经验亮点。

优化服务,助力减污降碳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紧紧围绕“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和“实施‘双百’项目,创新运用项目工作法,主动靠前服务,深入项目一线,做好要素保障,助力高质量发展”。

深化环评“放管服”。行政许可事项即办率提升至68%,其中,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承诺时限均压缩到1个工作日,分别占法定时限的1.7%和3.3%。

谋划环境治理项目。坚持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对重点地区、流域、行业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加快谋划、生成、落地,实施一批生态环境保护治理项目,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已累计申报了3批生态环境治理项目178个,总投资279.08亿元,其中,2022年度投资45.21亿元。

探索创新服务模式。市生态环境局面向社会公众的32个审批服务事项全部支持全流程网上办理。充分利用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五星级服务事项“不见面”审批优势,以“数据跑路”替代公众现场申报,避免“面对面”接触,在疫情防控时期提供不间断的审批服务。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我们将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咬定目标不动摇、持续用力不松劲,守好生态‘高颜值’、促进发展‘高质量’、服务民生‘高品质’。”宁德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创新水土治理

打造绿富共赢“长汀路径”

◆岳辉 钟光盛

近年来,福建省长汀县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长汀水土流失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实现了从全国水土流失重灾区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历史性跨越,经济社会迈向高质量发展。2017年以来,连续4年跻身福建省“县域经济发展十佳县”,探索形成绿富共赢的“长汀路径”。

生态优先治水土,让荒山“绿起来”

围绕“为了谁”“依靠谁”“成果由谁共享”等根本性问题,建立健全水土流失治理激励和保障机制,确保群众和社会参与治理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动员机关干部带头参与治理,组织农民群众积极承包治理,引入企业和个人租赁治理,走出了一条水土流失治理的群众路线。

发扬“滴水穿石、人一我十”精神,锲而不舍、持续推进、常抓不懈,形成“水土不治,山河不绿绝不罢休”的强大社会氛围。

富民为本兴产业,让群众“富起来”

解决好“种什么”的问题。长汀县把目光瞄准了杨梅、油茶等适应性较强的特色林果,培育形成了三洲杨梅、河田枇杷等特色林果产业。

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崩岗经济、乡村旅游等产业,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实现“水土流失区变景区、产品变商品”。如三洲镇三洲村山上是万亩高产杨梅基地,山下是游人如织的汀江国家湿地公园。

按照“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理念,组织过剩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减轻水土流失区农业人口对生态环境的压力。目前,已构筑“332”产业新格局,“十三五”期间,长汀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超过7.2%,2020年达到309.77亿元。

绿富共赢释红利,让生态“优起来”

精准提升林分质量。通过“带状皆伐+套种+撒播草籽”“强度皆伐+套种”等“强身固本”技术措施,实施马尾松林分优化工程,使阔混造林比率从2015年的60.6%提高到2021年的65.6%。

成立国有专业生态治理公司——林业发展公司,实行项目统一管理、设计、组织、施工,开展生态林草专业化种植。三洲镇三洲村原为强度水土流失的“火焰山”,如今,建成了总面积为590.9公顷的汀江国家湿地公园。

长汀县进一步巩固和拓展水土流失治理成果,在重点水土流失治理乡镇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片,深入实施水土共治、产业共兴、设施共建、生态共创、文化共荣、多元共治“六大提升工程”,实现水土治理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青山碧透,开窗见绿,福建省三明市全市森林覆盖率78.88%,位居“中国绿都”榜首,绿色是其最动人的底色。

这方林深水美之地,“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山区要画好‘山水画’,做好山水田文章。”多年来,三明市坚持高位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持续推动生态环保领域改革,“点绿成金”的生动实践不停歇,交出了亮眼的绿色答卷。

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

——三明市凝聚环保合力赋能生态文明建设

高位推动 绘就绿色发展图景

天蓝地净,空气清新,精致的假山水,茂盛的绿草修竹……这幅美景,如今就在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厂区。

“谁能想到,原来大家口中空气差的三钢竟然会成为旅游景点。”由三钢两栋老旧厂房改建而成的1958工业记忆馆内人头攒动,市民廖之齐不由地感慨道。

作为老工业基地,三明市先有工业后有城。曾几何时,三钢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带来了雾霾、粉尘等污染问题。“一年吃进一块砖”,市民曾这样抱怨市区的粉尘污染,矛头所指就是三钢。一边是眼前的经济利益,另一边是长远的可持续发展,如何抉择,让三钢陷入了两难境地。

多年来,三钢先后投入大量资金,新建环保设施或对环保设施升级改造,不断淘汰能耗高、污染重的落后装备,实现了增产不增污、增产不增废、增产不增能耗的“绿色钢铁”目标。

与10年前相比,三钢本部钢产量增加了近220万吨,厂区每月每平方米平均的降尘量降幅达70.3%。这是三明市迅速从老工业基地发展“阵痛”中觉醒、把保护“青山绿水”放在重中之重中的生动剪影。三明历届市委、市政府始终以“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为指引,把生态文明建设摆上重要工作议程,作为全市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遵循,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张蓝图绘到底。

《三明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1—2035年)》《三明市关于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推动美丽中国建设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出台,让“青山绿水”有了更多的政策保障。

严守“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三明市靶向发力,通过精准实施钢铁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在全省率先开展水泥行业脱硫脱硝除尘超低排放改造试点,强化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等举措,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加大执法力度是保护青山碧水的重要前提。尤其在新《环境保护法》及其配套办法实施以来,三明市持续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全市共办理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案件1956起,处罚金额1.14亿元。

与此同时,三明市探索构建“党政支持、人大授权、部门协作、区域联动”的生态司法综合工作机制,拓宽生态环境领域司法综合治理工作领域,加大执法力度。

措施有力,成效凸显。2021年,三明市下辖县(区)中,空气质量排名全省县级城市前十十位数量居全省第一,水环境质量排名全省县级行政区前十十位数量居全省第一;55个国家(省)控断面水质排名全省第一,76个小流域断面水质排名全省第一。

一幅山水画,越画越动人。去年,生态环境部授予将乐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称号,授予三明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是福建省首批获得命名的地级市之一。

探索创新 打造生态环保“样本”

今年4月18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理论与实践研讨会在三明市举办,青山葱郁、碧水潺潺的好环境,给与会专家学者留下了深刻印象。首次来三明的南开大学生态文明研究院副院长、循环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徐鹤表示:“三明生态资源禀赋良好,要重点探索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

今年8月4日,生态环境部等九部门公布气候投融资试点名单,三明市入选国家首批气候投融资试点,成为福建省唯一试点城市。就在4月26日,三明市EOD项目入选第二批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两项试点相继“花落”三明市,既彰显了三明市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成效,也为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全新动力。

生态惠民 拓宽“两山”转化路径

一湾河水碧,两岸草木青,漫步于三明市三元区沙溪河畔,迎面清风徐徐,岸边垂柳依依,河水清澈见底。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仅仅依靠政府的力量还不够,还需要发动民间力量。”只要得空,“最美民间河长”魏春华,总在护河巡河的路上。作为“三明百姓护河队”的创始人,他还带领着志愿者们清理河岸垃圾,分发护河宣传册。

在三明市,像魏春华这样的河长还有很多。

早在2009年,大田县就在全省率先探索试行以“河长巡河、易信晒河、联动管河”等机制为主要内容的“河长制”,“易信晒河”做法获评“全国基层治水十大经验”。

为整治涉水违法行为,2010年,大田县整合各生态环境监管相关单位力量,组建全省首支专门针对生态环境的综合执法队伍,并于2013年成立全省首个获批准建的生态综合执法局,实现了从“九龙治水”向“一局统管”迈进。

2014年,在总结大田县经验的基础上,三明市在沙溪、金溪、尤溪三大干流全面推行河长制,初步形成了“河长牵头、部门协作、分级管理、全民参与”的流域保护管理新模式。

沙县区在全省率先把森林公安队伍作为生态综合执法的主要力量,挂牌成立生态综合执法局;全面落实“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流域设立“河道警长”……一任接着一任干,三明市全面深化河长制,逐步形成了一套有地域特点、显治理成效的治河模式。

在河湖长制省对市考核中,2019年、2020年、2021年三明市连续三年位列全省第一。

治水只是守护青山绿水的重要举措之一。

作为传统老工业基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如何平衡的矛盾始终存

在。三明市充分发挥金融和市场杠杆作用,先行探索企业环境信用评级、排污权交易、环境污染责任保险3项改革,成功打造了环境保护机制改革的“三明样本”。

2014年,三明市探索建立企业“红黑榜”与信用评价并重管理的工作机制,在全省率先制定并实施《企业环境信用评级实施细则》,信用评级不良的企业,将在信贷、行政许可、评先创优、资金补助等各方面受约束。目前,全市参评企业已从国、省控污染源逐步扩大至所有重点行业,数量从2014年的178家增加到2021年的716家。

如果说“企业环境信用评级”倒逼企业污染治理工作从“要我改”的被动局面转变为“我要改”的积极态势,那么,“排污权交易”则实现了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

2015年,在全省率先制定《三明市储备排污权管理和出让暂行办法》,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的排污总量指标来源。2016年起,全市工业企业新(改、扩)建项目的排污指标需通过有偿交易取得,并积极引导企业通过出让可交易排污权指标获益。截至去年,全市排污权出让成交总额4.3亿元,位居全省第一。全市有149家企业通过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完成新建工业项目总量指标申购,受让成交总额6188万元。

针对辖区内省级及以上重大项目以及工业园区集中供热(气)项目,三明市通过实施政府储备排污权优惠政策予以支持,保障项目顺利落地,累计为45个项目节省资金9131万元;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实施豁免购买排污权及来源确认,累计豁免417家小微企业排污权购买,为企业节约资金1561万元。

为强化企业风险管理,2014年,三明市率先在全省推行环境污染责任险。同时,建立整体投保机制,在全省率先实践园区整体投保模式,目前,共有124家企业投保或达成投保协议,保额达14857万元。

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9月,泰宁大金湖碧波荡漾,风光无限。在不远处的泰宁县梅口乡水际村,粉墙黛瓦、坡顶翘角建筑风格的别墅,作为家庭旅馆开门迎客,各地游客纷至沓来。

水际村是库区移民村,早些年村民并不富裕,成立渔业协会、家庭旅馆协会、游船协会“三大协会”后,才走出一条旅游富农新路。目前,村民人均收入高出全县平均水平1万多元。曾经的省级贫困村,一跃成为泰宁“首富村”。

“家家住别墅,户户搞旅游,人人有存款,移民生活越过越滋润。”村民蔡鸾鸾喜笑颜开。

从碧水寻商机,向青山要效益。三明市山林苍翠葱郁,林地面积近2718万亩,如果按每亩3000元价值计算,就有800多亿元的巨额资产。怎么“唤醒”莽莽林海,把它转化

为老百姓看得见的绿色财富?在全省率先完成明晰产权、发放林权证的主体改革任务;首创林权按揭贷、福利贷等金融产品;实施林改“八项创新”,进一步探索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敢闯肯试,三明被列为首个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

三明市还充分发挥森林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林票、碳票、林业碳汇等价值转化路径。

去年5月,全国首批林业碳票在将乐县高唐镇常口村签发。常口村的3197亩生态公益林被折算成碳减排量12723吨,卖出14万多元。“常口村空气可以卖钱,充分说明了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不少村民说道。

目前,三明市林业碳汇经济价值逐步显现,实现交易金额1912万元,林业碳汇产品交易量和交易金额均为全省第一。

“点绿成金”,眼下三明全市累计发放林业信贷174.33亿元,约占全省的1/2,农民人均涉林纯收入占可支配收入的30.6%,莽莽林海不断转化为看得见的绿色财富。

今年8月26日,尤溪县汤川乡汤三村林农方发栋尤其高兴,因为他领到了1.4万元碳汇造林分红款。“过去要砍了树才有收益,现在不砍树也能挣到钱。”老方感慨道。

原来,福建首笔社会化碳汇造林项目收益金149.6681万元,近日陆续按比例发放到尤溪县1965户林农手中。

2017年2月,尤溪县列入福建省20个林业碳汇试点单位,谋划生成全省首个社会化碳汇造林项目,即以荒山造林活动为项目边界,以个体、集体等零散林权为主体,进行减排量集中申报。14个乡镇的1965户林农参与,造林规模2283公顷,分红将按开发成本四成、林农五成、村集体一成比例进行分配。

据了解,以往通过国有林场进行的碳汇交易,收益均归国有,而社会化碳汇造林项目所得收益,林农可以直接得到分红。

推进社会化林业碳汇项目,推广林业碳票,探索“生态司法+碳汇”机制,正不断拓宽三明市林农增收渠道。

水灵动,山苍翠……“家门口”的生态资源得天独厚,成为三明市做大做强文旅康养产业的重要条件。

2019年以来,三明市在全国设区市率先提出“全域森林康养”理念,被授予全国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建设市,截至目前,共有国家森林康养基地两个,省级森林康养基地17个。

青山赋能,三明市持续做足“森林+”文章,大田桃源睡眠小镇“森林+医养”、泰宁耕读李家“森林+静心休养”等一批特色康养产品,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的游客。

2021年,全市文旅康养实现总收入650亿元、接待游客4350万人次,有效带动了当地百姓增收致富。

昔日红土地,今朝“绿希望”。立足新起点,三明市上下将苦干实干,凝心聚力做好生态环保工作,持之以恒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让老百姓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